

证券代码：300411

证券简称：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0）。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五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一大股东王淼根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案函》，为提高会议审议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王淼根先生提议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审核认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淼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843,0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1%，王淼根先生的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且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第 9.00 号提案。

除增加上述议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

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重新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周五）下午 14: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6 月 20 日（周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镇工业园区金盾股份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其他应说明事项：

1、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和五届四次监事会会议、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的五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2025 年 6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3、议案 4 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且该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

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周三）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6 月 25 日（周三）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0575-82952018）到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镇工业区公司三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燕菲

联系电话：0575-82952012；传真：0575-82952018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镇工业园区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五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3、五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411”，投票简称为“金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 1、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附件三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